

香港航空关于客运燃油附加费的通知

(此通告自2022年8月5日起替代通告CHN-HQ-E202215/E202216)

尊敬的香港航空合作伙伴：

香港航空（HX）将针对在 2022年8月5日后（含当天）开票或换开的机票燃油附加费调整公布如下，此费用适用于所有票种，按每一航段计算。

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始发 往/来以下国家/地区的航班	燃油附加费
中国大陆	港币140元/美元17.80
汶莱、印尼、日本、韩国、马尔代夫、菲律宾、中国台湾、泰国、越南	港币250元/美元31.80
西南太平洋、北美洲、欧洲、中东、非洲、南亚次大陆（不包括马尔代夫）	港币1,398元/美元178.10

由以下国家/地区始发 往/来香港特别行政区的航班	燃油附加费
中国大陆	人民币200元
日本	日元9,000元
韩国	韩元42,000元
中国台湾	美元31.80
菲律宾	美元22.40
泰国	美元31.80
汶莱、印尼、马尔代夫、越南	港币250元/ 美元31.80
西南太平洋、北美洲、欧洲、中东、非洲、南亚次大陆（不包括马尔代夫）	港币900元/ 美元114.70

经香港特别行政区中转前往以下国家/地区的航班	燃油附加费
汶莱、印尼、日本、韩国、中国大陆、马尔代夫、菲律宾、中国台湾、泰国、越南	港币150元/ 美元19.10
西南太平洋、北美洲、欧洲、中东、非洲、南亚次大陆（不包括马尔代夫）	港币900元/美元114.70

其他航班	
上述未提及的航班	美元31.80

重要提示：

- 燃油附加费将根据市场经营环境和燃油价格波动作出调整。
- 燃油附加费适用于所有乘客，包括小童和婴儿，不受限于座位级别和票价类型。
- 燃油附加费适用于签发或重新签发机票（重新签发未使用机票）。
- 附加费将于签发机票时以代码“YR”收取。
- 除了在香港行政区、中国内地、韩国和日本购买的机票会以当地货币收取燃油附加费外，- 所有其他地区燃油附加费均以美元来计算。
- 燃油附加费同时适用于代码共享航班。
- 燃油附加费不适用于往返香港特别行政区的代码共享渡轮服务。
- 机票适用于全球销售。
- 附加费不适用于佣金制。
- 任何与 GDS 存在差异的，请以 GDS 为准。

敬请各位代理留意。

香港航空中国区

04AUG 2022